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443基隆市安樂路二段164號8樓
承辦人：莊雅雯
電話：24301505#504

受文者：基隆市仁愛區成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7月19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特參字第11001264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文.pdf、發布令影本(函行政規則)(376570000A_1100126443A00_ATTCH1.pdf、376570000A_1100126443A00_ATTCH2.pdf、376570000A_1100126443A00_ATTCH3.odt、376570000A_1100126443A00_ATTCH4.pdf)

主旨：轉知「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0年7月14日以臺教學(三)字第1100082461B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行政規則)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110年7月14日臺教學(三)字第1100082461C號函辦理。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含市立高級中學)、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基隆市各私立國民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